

金鹰中证500A定期份额折算后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《金鹰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金鹰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已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金鹰中证 500A 份额（交易代码：150088，场内简称：金鹰 500A）、金鹰中证 500 份额（交易代码：162107，场内简称：金鹰 500）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。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，详见 2015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网站上的《金鹰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公告》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》，2016 年 1 月 6 日金鹰 500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6 年 1 月 5 日的金鹰中证 500A 份额净值（四舍五入至 0.001 元），即 1.001 元，由于金鹰 500A 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，2016 年 1 月 4 日的收盘价为 0.994 元，扣除 2015 年约定收益后为 0.944 元，与 2016 年 1 月 6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，2016 年 1 月 6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 年 1 月 6 日